

证券代码：870867

证券简称：鑫盛股份

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4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配预案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于2018年4月1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披露的《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8-010）（财务数据已经审计），截至2017年12月31日，母公司资本公积余额为53,961,340.77元（其中股本溢价形成的资本公积为52,602,164.11元），盈余公积2,190,395.24元，未分配利润为17,914,919.46元。

为使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根据公司目前的经营和财务情况，考虑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的需要，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18.75元现金（含税），共计派发人民币15,00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25股，合计转增20,000,000股。

本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8,000,000 股增加至 28,000,000

股，剩余资本公积为 33,961,340.77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为 2,914,919.46 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配方案的议案》。

2018 年 4 月 8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以 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分配方案的议案》。

上述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分配方案的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最终分配数据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供为准。

三、其他

本次权益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和知情人的范围，并对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谨交易的告知义务。本次权益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无锡鑫盛换热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公告编号：2018-011

无锡鑫盛换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0日